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6日
發文字號：南二監戒字第11005000480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為兼顧收容人親情聯繫及防疫需要，公告本監開放辦理受刑人一般接見及相關防疫管控措施。

依據：法務部矯正署110年8月5日法矯署安字第1100400504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監自110年8月9日起開放辦理一般接見，開放辦理期間每週以一次為限，接見對象以受刑人親屬或家屬為原則。
- 二、接見人以一窗1人為原則，如攜帶未滿12歲兒童或因年邁具身心障礙罹病或有需他人協助之情形，得增加1人。
- 三、民眾申辦接見、外界送入財物等事項時，應全程正確配戴口罩、嚴格遵守社交距離，禁止飲食及觸碰他人，若經本監職員說明、勸導仍不配合者，得拒絕接見。
- 四、外界臨櫃送入飲食、物品、金錢及消費合作社外門市部販售等業務，以辦理接見者為限。
- 五、開放辦理接見後，仍鼓勵親(家)屬廣泛利用行動接見或電話接見方式辦理，避免因外出致生染疫風險。
- 六、前述限制如因疫情發展而有變動，另以公告通知；如有接見相關疑問，請洽本監戒護科專線：06-6980723。

典獄長 李進國